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536100501000

玉溪市人民医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人民医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人民医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玉溪市人民医院·昆明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位于滇中腹地玉溪市的市中心。始建于1950年，历经71载，逐渐发展成为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医院承担大型公立医院的社会责任与使命，主要任务是承担为玉溪市七县二区及周边地区群众提供全面连续的医疗、预防保健和康复医疗服务任务；承担服务区域内危急重症和疑难病诊治任务；承

担灾害事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紧急救援和防控任务；承担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对口支援基层医疗机构任务；承担本科及以上学历学生的临床教学和实习任务；承担国家、省、市科研课题，开展临床与基础相结合的研究工作；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咨询，提高群众健康素养和水平。

（二）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1 年，玉溪市人民医院在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全面建立中国特色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的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 2021 年卫生计生工作要点，认真编制医院“十四五规划”，紧紧围绕“以扩容提质项目建设为中心，持续加强内涵建设、加强能力建设，促进整体质量提升、薪酬改革、工作作风转变，抓牢人才培养、技术引进、设备配置、绩效评价”的“1234”发展思路，加强内涵建设，坚决守住质量安全的底线、全力筑牢质量安全的基础、加快蓄积质量安全提升的动力，奋力加快滇中南区域医疗中心目标的实现，各项工作取得了突出成绩。

1. 聚焦党建“红色引擎”赋能，筑根基强内力能力明显提升

2021 年，医院坚持把抓好公立医院党的建设作为医院高质量发展的“红色引擎”，全院党的建设取得了新突破，改革发展

力量不断凝聚，党建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思想工作得到升华，“清廉医院”建设、政治生态建设工作上了新台阶。

2.保持战略定力，打好构建新发展格局组合拳

医院始终坚持以“一个中心（医院扩容提质项目建设）、两个加强（内涵建设、能力建设）、三个促进（整体质量提升、薪酬改革、工作作风转变）、四个重点（人才培养、技术引进、设备配置、绩效评价）”的“1234”发展思路为主线，围绕滇中南区域医疗中心建设目标，秉持医教研协同发展，加速院本部滇中南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建设进度，积极开展玉溪市传染病医院运营筹备，全力配合中山大学澄江市医院建设，搭建起院本部与玉溪市传染病医院共同发展的新战略格局，不断向全省“领跑”方阵迈进。

织密织牢疫情防控“常态网”，不间断对疫情防控和患者救治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督导检查，全院各科室认真落实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坚决杜绝发生医院感染。

3.聚焦高质量发展，核心业务指标再创新高

医院紧紧把握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追求医疗服务的更高质量。一是继续细化实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举措，勇担医改排头兵重任。二是高度重视医疗质量安全，严守依法执业底线，强化《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力度，按期召开会议进行病历质量、医疗指标运行情况、投诉和医疗纠纷及医疗不良事件、检查申请单填写等情

况的点评、分析及整改措施的落实，加大医疗纠纷（事故）处理力度，全面推进临床路径管理，切实开展多学科联合诊疗（MDT），常态化开展“三基”培训考核，以33个市级质控中心建设为抓手，共同推动全市各质控中心专业水平及服务质量的全面提升。

4.对接医学中心战略需求，打造科研教学高地

一是认真开展科研诚信和学风建设专项整治及日常诚信科研管理、杜绝学术过程中造假、浮夸现象和行为。二是以求真务实的态度，做好各级科研项目、论文等申报、结题工作。三是首个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落户并招录2名博士进站开展研究工作。四是深挖内部潜力，加大培养科研创新人才力度。五是丰台筑巢，提高科研环境。六是根据科室学科建设规划，邀请省级、国家级专家团队进行对口支援、指导帮扶。七是积极组织限制类技术的申报审核与备案，成功申报为云南省限制类医疗技术临床应用规范化培训基地之一。八是充分发挥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的功能和作用，进一步配齐临床技能培训基地设备，加强临床技能培训中心建设，强化师资培训和管理。九是强化师资队伍建设，建立有效的督导评价制度，多次组织师资力量培训。

5.高端医学专家引领，聚焦人才“第一资源”建设

医院始终坚持“突出优势引才，多措并举育才，优化环境留才，激发动能用才”。一是致力于引才用才，打造滇中南地区医学人才培养、引进、任用、管理的典范，二是致力于人才队伍建设

设，三是完成提前招聘、公开招聘、定向招聘、编外人员的招聘等新生力量注入工作任务，四是规范职称申报评审和岗位聘用高职，五是完成 225 名高职专业技术人员和 162 名中层干部的档案专项审核工作，六是进一步推进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完成全院基层党组织和共青团的换届选举工作。

6.矢志创新，勇当州市医院“领头雁”

医院积极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始终致力于管理创新、服务创新、科技创新，在州市医院处于领先水平。一是“把脉会诊”、“对症下药”，打造外科、内科、医技系统能力提升工程。二是充分挖掘专科特色与优势，发挥重点专科的辐射、示范、带头作用，全力打造品牌专科。三是聚焦中心建设，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已按照省级标准完成验收，创伤中心顺利通过省医疗服务质量评估中心现场评审。四是聚焦使命担当，在峨山县、通海县、新平县、市妇幼保健院紧密型医联体建设的基础上新增澄江市紧密型医联体，为我院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奠定一定的基础。五是加强传染病防治管理，重修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切实提高传染病防治能力。六是聚焦“互联网+医疗健康”，提高智慧服务与智慧管理水平，医院积极探索“互联网+医疗健康”模式，将 5G、大数据等信息技术运用于医疗服务、医院管理等院内各领域，不断加强智慧医疗建设。七是聚焦内部管理，提升医

院运营管理水平。八是不断加强内控体制机制建设。九是以“经济管理年”活动促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立。十是成立推进星级医院评价项目工作组，逐步推进星级医院评价工作。十一是以健全制度规矩为依托全面提升内部管理刚性约束和执行力，对全院规章制度进行废、改、立，切实提高医院内部管理的刚性约束力和执行力。十二是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选派两名驻村队员前往新调整的扶贫点元江羊街乡坝木村和戈垵村开展帮扶工作，组织医疗骨干专家到帮扶村开展大型义诊活动暨资金和医疗设备捐赠活动。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人民医院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为玉溪市人民医院。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人民医院部门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083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08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1,08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613 人。其中：离休 6 人，退休 607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7 辆，在编实有车辆 17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人民医院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玉溪市人民医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人民医院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36,713.6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31.35 万元，占总收入的 5.66%；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128,954.44 万元，占总收入的 94.32%；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27.86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2%。

与上年对比，医院总收入同比减少 10,449.52 万元，减幅 7.1%。其中财政拨款预算收入比上年减少 3,108.39 万元，减幅 28.68%；事业预算收入比上年增加 7,073.35 万元，增幅 5.8%；其他预算收入 27.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414.48 万元，减幅 99.81%。

本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减幅较大，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医院

收到玉溪市传染病医院土地划拨财政补助款 3,252.73 万元。其他收入减幅较大原因是 2020 年其他收入新增国开行抗疫贷款债务预算收入 14,419.10 万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人民医院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47,015.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186.15 万元，占总支出的 88.55%；项目支出 16,828.94 万元，占总支出的 11.45%；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支出同比减少 8,231.70 万元，减幅 5.3%。其中：基本支出同比增加 3,280.36 万元，增幅 2.58%；项目支出同比减少 11,512.06 万元，减幅 40.62%。项目支出减幅较大原因是 2020 年医院支出玉溪市传染病医院土地划拨财政补助款 3,252.73 万元及支出国开行抗疫贷款债务还本支出 10,616.54 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人民医院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30,186.15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3,280.36 万元，增幅 2.58%。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工资福利支出 48,006.7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36.88%；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76,972.2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59.1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779.4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3.6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427.6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0.3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人民医院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6,828.94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1,512.06 万元，减幅 40.62%。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医院支出玉溪市传染病医院土地划拨财政补助款 3,252.73 万元及支出国开行抗疫贷款债务还本支出 10,616.54 万元。

2021 年项目支出 16,828.94 万元具体包括：食品安全监管支出 4 万元、综合医院支出 13,969.81 万元、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340.00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7.98 万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230.79 万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 810.83 万元、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55.53 万元。

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2021 年项目支出 16,828.94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525.56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3.12%；商品和服务支出 573.01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3.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57.66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8.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400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2.38%；资本性支出 13,972.70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83.0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人民医院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515.2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79%。与上年对比增加 1,224.55

万元，增幅 16.80%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5%。主要是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资金 4 万元。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52.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7.02%。主要是事业单位离退休费 1,624.3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7.75 万元。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5,359.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2.93%。主要是综合医院支出 936.83 万元、其他公立医

院支出 340.00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7.98 万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230.78 万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0.83 万元、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455.53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871.20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695.95 万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我院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事项，上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事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我院 2021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事项，上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人民医院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上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玉溪市人民医院资产总额 180,380.1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45,498.08 万元，固定资产 124,823.33 万元，在建工程 49.38 万元，无形资产 8,606.34 万元，其他资产 1,403.0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4,070.8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11,868.78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1,603 项，账面原值 2,362.02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4.77 万元；出租房屋 50.5 平方米，账面原值 8.6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21.96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80380.17	45498.08	124823.33	56291.19	712.63	22579.44	45240.07	0	49.38	8606.34	1403.04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905.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738.7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17.4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49.42万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无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无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项目一玉溪市人民医院定额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98 分，等级为优。改扩建大楼于 2019 年 9 月投入使用，共完成建筑面积 92,968.38 平方米。新大楼的投入使用改进了我院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医护人员工作环境，改善群众就医环

境，更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医疗需求，有利于解决就诊群众看病难问题。与此同时，我院改扩建大楼的投入使用，对于提升玉溪当地医疗服务水平，改善群众就医环境，解决看病难等问题具有重要意义。

2.项目二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 :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88 分 ,等级为良。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第 107 期《玉溪市人民医院扩容提质二期项目规划建设专题会议纪要》的要求，积极推进项目，完成可研编制、土地划拨工作；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书已于 2022 年 4 月 1 日经专家评审通过，环评报告书经专家评审后，报告书修改补充完善，报批；水土保持方案正在积极办理中。因市政府暂未确定建设模式，工作难以推进。

3.项目三名医专项补助项目绩效情况 :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90.11 分，等级为优。科研项目已完成联合专项《活性维生素 D 减轻非糖尿病慢性肾脏病患者胰岛素抵抗的研究》、院内项目《非布司他治疗腹膜透析高尿酸血症患者的临床研究》的结题工作；发表国内核心期刊或者 SCI 文章 1 篇文章；培养研究生 2 名。

4.项目四社 2021025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 :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99.78 分，等级为优。市人民医院事业支出经费，保证医院正常运转，保证患者正常就医。2021 年度共接诊门诊及住院患者 171.9 万人次，患者满意度为 95.5 分。

5.项目五重大活动、会议卫生保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 :综合评价

项目整体评分为 90 分，等级为优。我院作为玉溪市唯一的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勇于承担各种社会责任，积极配合玉溪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市政协及市纪委完成每项在我市召开的各类会议、活动的医疗保障任务。

6.项目六 2019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80.35 分，等级为良。全面完成市政府下达我院的各项监测检测任务，资金用于采购母婴阻断床，因设备采购流程复杂、周期较长，未能在 2021 年完成支付，2022 年我院已针对专项资金设备采购进行流程优化。

7.项目七市级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补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97 分，等级为优。我院已自 2015 年 12 月取消药品加成（中药饮片除外），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通过取消药品加成，有效减轻患者就医负担；我院积极破除以药补医现象，不断优化医疗收入结构，2021 年药品占比为 25.69%，低于 30%；我院不断优化医疗收入结构，探索新的收入增长点。

8.项目八 2021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90 分，等级为优。完成省健康教育管理所管理规定，推广戒烟工作，帮助吸烟人群科学戒烟，全面推进推行控烟履行工作；完成 2021 年卫生健康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任务及其他卫生监督管理任务；不断提高上报人员积极性，发现流感和暴发隐患，及时采取有效的管控和监管措施。

9.项目九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玉财社〔2020〕325号）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90分，等级为优。2021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完成率78.7%，其中紧缺专业招生完成率105%，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合格率 \geq 87.67%；参培住院医师业务水平大幅提高，学员满意度97%。培训基地教学意识和教学水平稳步提高，学员经过培训，学员服务能力水平和水平得到提升。

10.项目十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能力和医疗救治能力提升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100分，等级为优。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收回部分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能力和医疗救治能力提升项目结余资金的通知》（玉财社〔2021〕141号），完成《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进一步提升全省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能力和医疗救治能力补助资金的通知》（玉财社〔2021〕97号）核酸检测能力和医疗救治能力提升项目结余资金回收工作。

11.项目十一（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80分，等级为良。支持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助力构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新体系，使我省优质医疗资源总量进一步增加，疑难危重疾病诊疗能力得到有效提升，优质医疗资源分布与人民群众健康需求更加适配。目前正按我院重症医学科重点专科建设方案积极推进项目，已完成部分设备的采购安装。

12.项目十二 2021年高层次卫生健康人才补助经费项目绩效情

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90 分，等级为优。落实《云南省促进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发展三十条措施》，推进医疗卫生三年行动计划，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快补齐医疗卫生人才短板，助推健康云南建设，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卫生健康需求。培养医学精英人才提升，以医教研协同发展理念，推进科研与教学工作发展，不断提升医疗质量。

13.项目十三重大传染病防控结算（玉财社〔2021〕162号）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85.07 分，等级为良。完成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与干预任务，降低中风发生率；购买过氧化氢空气消毒设备购入款，需不断提高我院疫情防控能力；作为新冠肺炎定点收治医院，目前感染科楼宇及相关医护人员均为待命状态，并未开设结核病等其他传染病病房，故未收治结核病患者，“结核病防治专项资金”使用较为困难。

14.项目十四 2021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玉财社〔2020〕324号)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97 分，等级为优。按照公立医院改革要求，取消药品及卫生材料加成，降低患者就医成本，不断提高我院医疗服务能力和卫生应急能力，2021 年门诊住院患者接诊人次较上年增加 300,139 人次，缓解看病难、看病贵问题。

15.项目十五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83 分，等级为良。按照标准要求定时、足额发

放学员补助、带教费，根据培训需求购买培训设备，通过培训，2021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完成率 78.70%；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合格率 87.67%；参培住院医师业务水平大幅提高，学员满意度 97%。培训基地教学意识和教学水平稳步提高。住培工作取得良好效果。

16.项目十六云财社〔2021〕56号—标准化临床技能中心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90 分，等级为优。通过项目建设，达到临床技能中心能独立开展临床模拟教学、教学研究、师资培养实训、医学人才培养等工作；临床技能中心能够主办或承办一定规模的临床模拟教学培训，为区域内其他医疗卫生机构提供学习、交流、参观和实训的平台，促进区域临床模拟教育发展；提高培训对象临床医学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提升岗位胜任能力。

17.项目十七玉溪市人民医院扩容提质项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90 分，等级为优。根据玉溪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第 107 期《玉溪市人民医院扩容提质二期项目规划建设专题会议纪要》的要求，积极推进项目，完成可研编制、土地划拨工作；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书已于 2022 年 4 月 1 日经专家评审通过，环评报告书经专家评审后，报告书修改补充完善，报批；水土保持方案正在积极办理中。因市政府暂未确定建设模式，工作难以推进。

18.项目十八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央结算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99 分，等级为优。切实落实临时补助政策，更好的关心关爱参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医务人员。

19.项目十九重大传染病防控中央（玉财社〔2020〕326 号）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91.06 分，等级为优。完成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与预服用药指导任务，确实降低辖区内中风发生率。

20.项目二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玉财社〔2021〕173 号）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80 分，等级为良。按照文件标准定时、足额发放学员补助，通过培训，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完成率 78.7%；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合格率 87.67%；参培住院医师业务水平大幅提高，学员满意度 97%。培训基地教学意识和教学水平稳步提高，学员经过培训，学员服务能力 and 水平得到提升。

21.项目二十一玉财社〔2021〕107 号 2021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央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 97.39 分，等级为优。按照文件标准定时、足额发放学员补助，根据培训需求购买培训设备通过培训，2021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收完成率 78.7%；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考合格率 87.67%；参培住院医师业务水平大幅提高，学员满意度 97%。培训基地教学意识和教学水平稳步提高。2021 年培养了 2 名麻醉医师、18 名全科

医生、4名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骨干全科医生，顺利完成紧缺人才培养任务。

22.项目二十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99分，等级为优。根据医改要求，取消药品加成及耗材加成，不断提高我院医疗服务能力，提高卫生应急能力，提升患者满意度，继续推进我院的公立医院改革；根据省卫健委要求，完成食源性疾病及职业病防治参与人员业务培训，高质量完成网络数据的上报工作；切实提高上报人员积极性，发现食源性疾病、尘肺病暴发隐患，及时采取有效的管控和监管措施。

23.项目二十三玉财社〔2021〕104号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100分，等级为优。按照职业病诊断机构和尘肺病康复站建设，支持职业病诊断工作量大、诊断能力基础薄弱地区职业病诊断机构配备相应诊断设备采购计划，完成设备采购，提高职业病诊断能力和水平，为尘肺病患者提供便利、有效的康复服务。

24.项目二十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玉财社〔2020〕164号）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98分，等级为优。完成病毒载量仪购买，开展检测工作，组织人员进行设备使用培训，提升实验室检验检测能力，为重点传染病防控提供技术支持。

25.项目二十五2021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

改革)(玉财社〔2021〕103号)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86分,等级为良。根据医改要求,取消药品及卫生材料加成,降低患者就医成本;不断提高我院医疗服务能力和卫生应急能力,2021年门诊住院患者接诊人次较上年有所增加,患者满意度逐步提升。

26.项目二十六核酸检测能力和医疗救治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综合评价项目整体评分为100分,等级为优。按照《云南省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关于印发进一步提升全省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能力和医疗救治能力实施方案的通知》(云应疫指发〔2021〕5号)文件要求,依法依规完成96通道PCR核酸检测仪4台、核酸提取仪2台、车载移动CT车(32排)1辆、ECOMO一台的采购工作。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